#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16篇)

来源：网络 作者：无殇蝶舞 更新时间：2024-06-20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一**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流转达成如下协议：

一、土地流转的方位： 。流转的面积约为 亩，实际丈量面积为 。流转方式为出租。

二、流转的期限为 年。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流转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转包的租金为每亩

四、协议签订以后，每 个月租金一付，必须在第一个月 日之前支付给甲方。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监督乙方按时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2、不得干预乙方依法的生产经营活动。

3、协助处理好与周边相邻土地农户的关系。

六、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该地块上享有经营自主权，产品处分权和收益权。

2、按时向甲方支付流转费。

3、乙方必须按时付给甲方土地租金，若未按时支付，每月

按租金总额2%支付滞纳金。

七、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1、流转期内，如流转的土地被国家依法征用、占用，征占用的补偿费归甲方所有。

2、流转期内，乙方投资形成的地上附着物的补偿及乙方的经营性补偿，归乙方所有。

八、合同期满，乙方要续签合同的，甲方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承租。

九、纠纷解决办法

流转期内，如果在承包使用土地上，有村民纠纷，甲方要负责调解，调解不成的，向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二**

甲方(发包方)

村集体名称：\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

姓名：\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乙方通过\_\_\_\_\_\_\_\_【招标/投标/公开协商】方式取得甲方土地承包经营权，经双方共同商定，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土地位置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的集体土地共计\_\_\_\_\_\_\_\_亩发包给乙方生产经营，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_\_。

该土地为甲方集体土地，性质为\_\_\_\_\_\_\_\_\_\_\_\_\_\_\_【耕地、荒山、荒滩、林地】。

土地四至为：

东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南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西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北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承包期限

承包期为\_\_\_\_\_\_\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止。

第三条承包价格及支付方式

乙方所承包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附着物，总承包款为人民币\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付款方式采用以下第\_\_\_\_\_\_\_中方式：

(1)乙方在合同签订\_\_\_\_\_\_日内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全款;

(2)乙方在承包期限内分\_\_\_\_\_\_次支付完毕，首付款人民币\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应当在合同签订\_\_\_\_\_\_\_\_日内交付;\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前支付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前支付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前支付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对所承包的土地享有独立的经营权，\_\_\_\_\_\_【允许/不允许】进行转包;

2、乙方在所承包的土地在合同履行期限内除乙方缴纳承包款外，不承担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3、乙方应当按时缴纳承包款;

4、乙方承包土地后应积极管理，非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从事非农业生产活动;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款;

2、乙方将土地承包后，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其合理使用，发现问题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3、甲方应尊重乙方所承包的土地上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土地上的经营成果归乙方所有;

4、甲方保证该土地的界限、四至且与他人无任何争议，保证该土地不存在抵押、债权债务关系。如因此发生纠纷，甲方应当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5、在合同期限内，甲方不得提高承包金，不得重复发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如甲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退换土地承包款;对乙方的投入和治理成果合理作价，作价一次性给付给乙方。

2、如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甲方不予退还乙方承包款;乙方承包款未缴足的，应当在合同解除\_\_\_\_\_\_\_\_日内一次性缴足。

第七条 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他开发建设需要征用土地的，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逾期利益损失。

第八条 合同期限届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合同到期自行终止。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庆阳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做规定的，按《民法典》、《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一份，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经\_\_\_\_\_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负责人：\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三**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将坐落在 ，面积 亩的土地(良田)

承包给乙方从事农业生产，承包期限三年(自20xx年1月4日至20xx年11月30日)，承包金每年每亩660元整，合计人民币(大写) 元整，付款方式为每年1月10日前付清当年租金。

第二条：承包期内，乙方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置收益权的权利，并接受发包方依法管理和监督。

第三条：承包期内，乙方承担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和不改变农田现状。

第四条：承包期内，乙方承包甲方的农田各项政策性补贴归甲方所有，乙方做好配合。

第五条：承包期最后一年，乙方不得种植午季作物，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甲方不予任何补偿。

第六条：承包期满，乙方应保证承包的土地达到承包时土地等级和质量。

第七条：因土地承包经营发生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镇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中心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乙方在签订合同时缴纳保证金壹万元整，保证金抵交最后一年承包款。

第九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机关和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中心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四**

甲方：\_\_县\_\_镇\_\_村民委会

乙方： 身份证号：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流转达成如下协议：

一、土地流转的方位、面积和方式

流转土地所在方位：\_\_。

流转的面积为\_\_亩，以实际丈量面积为准。

流转方式为出租。

二、流转的期限为五年

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止。

三、流转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1、转包的租金为每亩每年\_\_元，如果国家经济政策发生大的变化，租赁价格与周边土地租赁价格有较大差距时可由双方协商调整租赁价格。

2、由财政部门征收的县乡排涝水费每亩\_\_元由甲方负担。

四、协议签定以后，乙方应向甲方交纳\_万元的保证金，待支付流转费时扣除。

每年的租金必须在\_月\_\_日之前支付给甲方。

五、乙方在租赁期间涉及到劳务用工，在同等条件下应该优先使用甲方。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监督乙方按时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2、不得干预乙方依法的生产经营活动。

3、协助处理好与周边水系等方面的关系。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在不改变土地规定用途的前提下，有经营自主权、产品处分权和收益权。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再次转包出租。

2、按时向甲方支付流转费。

3、保护耕地，不得弃耕抛荒，不得进行掠夺性经营。

八、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1、流转期内，如流转的土地被国家或集体依法征用、占用，征占用的补偿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2、流转期满后，乙方投资形成的地上附着物无偿交由甲方，投资时甲方双方另外达成了协议的除外。

3、乙方连续两年弃耕抛荒的，甲方有权收回流转的土地。

4、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对土地的耕作造成破坏致使不能正常耕作的，乙方必须负责恢复土地原貌。

九、合同期满，乙方要求续签合同的，甲方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承租。

十、违约责任

流转期内，如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元，造成损失的，依法予以赔偿。

十一、纠纷解决办法 流转期内，如双方发生纠纷，先由\_\_县\_\_镇农村土地承包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调解不成的，向县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

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扏一份，\_\_县\_\_镇土地流转服务中心\_\_县经管局各备案一份。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鉴证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

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

第八条 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

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2.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

3.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它合伙。

4.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签订合同。

5.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

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九条 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

合伙期届满;

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

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

2.合伙终止后的事项：

即行推举清算人，并邀请\_\_\_\_\_\_\_\_\_中间人参与清算;

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

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合伙人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第十条 纠纷的解决

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

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法院。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订立并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开始营业。

第十二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合伙人集体讨论补充或修改。

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其它：\_\_\_\_\_\_\_\_\_

第十四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合伙人各执一份，送\_\_\_\_\_\_\_\_\_各存一份。

合伙人：\_\_\_\_\_\_\_\_\_ 合伙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五**

甲方：

乙方：

为充分发挥土地优势，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增加村民收入和解决村民就业。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协议：

一、甲方自愿将位于 乡 村的荒地、林地(以附图所示土地面积、范围、界址为准)承包给乙方经营。

二、乙方在承包土地上进行旅游农业综合开发。发展旅游观光，种植林业、绿化苗木花卉等森林资源开发，相关基础设施建设、生产生活设施建设和步道、临时观关设施建设。

三、承包期限为永久性承包。

四、承包期承费及支付方式：由乙方一次性支付甲方承包期承包费27300元每亩，甲方按本合同标准和时间向乙方交付土地使用权时支付。因乙方支付的承包费标准为国家征地补偿甲方应获得的费用标准，如承包期内遇国家征收该承包地的，征地补偿费全部归乙方所有;如承包期内乙方该项目征地，乙方已支付的承包费视为应支付甲方的征地补偿费。

五、乙方承包土地上的农作物由甲方在20xx年 月 日前自行收割完毕，不收割的视为放弃，乙方可自行处置不支付任何补偿费用;承包土地上村民种植的林木，乙方可按国家相关征地补偿标准收购，协商不成的由村民在20xx年 月 日前自行处置，过期后视为放弃归乙方无偿占有;承包土地上的违章建筑，由村民在20xx年 月 日前自行拆除，逾期不拆的由甲方负责拆除;承包土地上的农业相关设施由乙方使用(使用费已包含在承包费中);承包土地上原土地承包权流程关系，由原承包人在20xx年 月 日前解除，并将承包权交付乙方。

六、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监督乙方依照本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甲方的义务

1、维护乙方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2、不得干涉乙方按承包合同约定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3、保证乙方同等条件和待遇用水、用电和其他共同设施、资源、优惠政策。

4、保证不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并赔偿因违反本承包合同，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经营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七、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有权按承包合同约定占有使用和经营管理土地及土地上的资源，自主经营和享有收益，享有投资形成的设施、设备所有权。

(二)承包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补偿。

(三)在承包期内，享有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权利。

(四)按合同约定支付承包费用。

八、承包期内，双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甲方原土地承包经营权在本合同承包期间到期、变更的，甲方应保证该土地承包经营权由乙方承包使用。

九、甲方违反本协议及法律规定义务造成乙方不能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或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应支付乙方承包期内应付总承包费20%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已完成投资额及给乙方造成的其他实际损失;乙方违反本承包合同应支付承包期内应付总承包费20%的违约金及给甲方和原承包经营权人实际损失。

十、丙方保证、监督甲乙双方履行本协议，负责协调解决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产生的各项纠纷;保证乙方按本村其他村民同等条件和待遇用水、用电和其他共同设施、资源、优惠政策。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乡人民政府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

年月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六**

订立合同双方：

\_\_县\_\_乡\_\_村\_\_组，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户主\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落实联产承包责任制，充分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央(83)、(84)一号文件精神，经村民大会讨论同意和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承包土地的面积、地点、等级甲方将\_\_亩土地(田)发包给乙方，该土地位于\_\_，东至\_\_，西至\_\_，南至\_\_，北至\_\_。其中，一等地\_\_亩，二等地\_\_亩，三等地\_\_亩，四等地\_\_亩，……。承包土地的所有权属于集体，乙方只有土地使用权，不得买卖、出租、荒芜，不准转作宅基地和构筑其它建筑物。

第二条 承包期限

承包时间共\_\_年，从\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有权获得国家下拨用于发展农业生产的化肥、农药、良种、贷款指标和其它农业物资。

2.乙方必须完成上级下达的种植计划，在完成种植计划的前提下，可以自己决定种植经营。

3.乙方必须完成按土地亩数摊派的统购指标任务和上缴农业税的任务，每年向国家交售\_\_\_斤，\_\_\_，\_\_\_斤\_\_\_，\_\_\_斤\_\_\_……。交售时间是\_\_\_。每年向国家缴纳农业税\_\_元，纳税时间是\_\_\_。乙方必须每年向甲方上交公积金\_\_元，公益金\_\_元，管理费\_\_元，上交时间为每年的\_\_月\_\_日以前。乙方必须完成甲方按承包土地亩数摊派的义务工日，或上交按义务工日折价的金额。

(本条亦可采取列表形式，见后)

4.乙方经甲方同意，可以自找对象转包土地，可以与转承包户协商，平价购买生活用粮。土地转包后，转包户必须承担原由乙方承担的所有统购任务和缴纳农业税任务，承担向甲方上交“三全”和完成义务工任务。

5.乙方如遇生(不能违背计划生育规定)、死、嫁、娶，承包土地一般不变动但必须按规定调整所承担的义务。乙方如因劳动力减少无法继续承包土地又无人愿转承包时，可向甲方提出退回承包土地的一部或全部，由甲方另行统一安排。乙方对国家、集体承担的义务相应减少或免除。

6.乙方有责任保护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通电等国家或集体设施。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完成国家下达的种值计划、统购任务和纳税任务，有权敦促乙方完成对集体的义务。

2.国家按计划分配用于农业生产的化肥、农药、良种、贷款指标和其它农用物资，甲方应及时按承包土地的数量和等级分配给乙方。

3.甲方应定期公布集体财务帐目和公积金、公益金、管理费的使用情况，必须接受乙方的监督检查。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按时履行对国家和集体的事务，除应继续履行外，还应按迟延项目价值的\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乙方如仍然拒不履行义务的，甲方除可请求有关部门处理外，有权收回乙方承包的土地。

2.乙方如荒芜承包的土地，除应履行对国家、集体的一切义务外，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乙方如果擅自出卖和租让承包的土地，甲方可宣布买卖与租让关系无效，并可收回土地。乙方如果在承包的土地上建房，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拆除。乙方如果毁坏承包土地上的树木和集体设施，应照价(毁坏树木折价)赔偿。

3.甲方如不及时拨给乙方国家分配的化肥、农药、良种、贷款指标和其它农用物资，应按其价值的\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并应如数补发所欠物资。

第六条 不可抗力乙方如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造成承包土地内农作物的减产或绝产，经调查核实后，可根据实际情况减少或免除乙方对国家或集体的义务。

第七条 其它\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从承包期开始之日起生效。承包期内，承包户主如去世，其家庭成员有承包继承权。本合同不因甲方代表人的变更而变更。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份，送村委会、(如经公证或鉴证，还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甲方：\_\_县\_\_乡\_\_村\_\_组(公章)

代表人：\_\_(盖章)

乙方户主：\_\_\_(盖章) \_\_年\_\_月\_\_日订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七**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身份证号码：

按照市政府统一工作和部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十一章有关规定，经村委会讨论通过，甲方将集体所有制农用土地经营权以公开协商方式发包。甲、乙双方就有关承包经营事宜，经平等、自愿协商，并经甲方各村村民依照“一事一议”程序议定，现依据《农村土地承包法》、《物权法》、《合同法》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发包标的物，承包用途：

1.甲方各村委会作为共同发包人将分别属于各村村民集体农用地 亩发包给乙方。土地四至为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土地交接时，甲方向乙方交接清楚。

2.标的物地上现有附着物依照土地交接时双方制作签署的交接单为准。乙方仅与甲方交接，如有村民提出异议均由甲方予以解决，解决不了对乙方造成损失的视为甲方违约。

3.乙方承包之地作为苗圃用地，乙方可根据市场需要种植其它农作物，承包经营期间不得改变为非农用土地性质。不得改变为诸如各类市场、农家乐、农业旅游用地等非农用土地性质。

4.承包期间，允许乙方在承包地上建筑少量存储生产资料、生产工具的临时建筑性质的库房，允许进行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水利、电力配套设备建设，但不得破坏或改变现有水利、电力设施，影响农民生产、生活用水用电。对在该承包土地上建设住宅、宾馆市场、物流仓储地等与苗圃经营无关的建筑物一概不允许，对苗圃经营有关的临时搭建库房、宿舍及食堂，乙方在建设建筑物前须向甲方提交书面建筑方案，写明建筑的面积、用途、预算，经甲方根据实际需要核定后，乙方方可开工建设，对因政府性征用拆迁时不予任何经济等形式的补偿。乙方所报批之建设项目只要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范围，甲方应于批准。

5.本合同签订后10日内，甲方将标的物土地交付与乙方：甲方清楚交待土地四至范围，双方清点地上有价值之附着物(建筑物、林木等)登记在册。交接手续办妥后，乙方即有权进入土地行使承包经营权。

第二条 承包经营期间、承包费标准及缴纳方式

1.承包经营期间为十五年，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承包经营期届满，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经营承包经营权。

2.承包费标准为1500元/亩，每年租金总计为 元。乙方需在承包期第一年即20xx年足额缴纳两年的20xx年--20xx年的土地承包费，从20xx年起每年的3月1日前一次、足额将承包费缴纳至喀什市夏马勒巴格镇人民政府农经站，由农经站统一出具收款收据并视为乙方足额缴纳承包费的凭据。乙方迟延缴纳的，须依照应缴未交额\*3‰日之标准向甲方赔偿违约金。农经站收取承包费后，依照甲方各村土地面积向各村分配。

第三条 承包经营权流转

乙方采用转让方式(包含名为转包、出租实为转让)流转部分承包经营权的，不得违背本合同规定的条款，其土地农用地的性质不得改变。

第四条 土地征收、征用的处理

1.承包经营期间，若遇政府对承包地全部或部分征收，或者征用，则本合同全部或者部分立即予以解除，乙方交回被征收或征用的土地。乙方应积极配合征收、征用工作的顺利开展。甲方得知征收、征用事宜的，应提前 个月告知乙方拟征收、征用的时间、土地范围、征收、征用原因等信息，以利于乙方提前处理地上苗木减少损失。

2.征收征用的补偿解决：依照届时有效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依法处理。对承包地上属于乙方的青苗以及经甲方许可建设的地上附着建筑物由土地征收人、征用人依法补偿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不予补偿或者赔偿;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擅自建设的地上附着建筑物乙方无权要求补偿或者赔偿。

第五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1.乙方未经甲方许可，擅自改变农用土地使用性质，经甲方制止，乙方拒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2.乙方迟延缴纳租金达三个月以上的，甲方无需催缴，有权解除合同并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3.甲方人为设置障碍，导致乙方不能行使承包经营权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4.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则自行终止，双方未新定承包经营合同的，乙方就与合同到期日将土地交还甲方，地上新增附着物全部无偿归甲方所有，地上原有甲方地上附着物完好交回，毁损的照价赔偿，因时间原因自然损害的乙方免责。乙方拒不交回的，甲方有权强制收回。

第六条 其他约定

1.甲方应予以协调解决乙方用电用水事宜，所产生的费用及电费、水费由乙方自行缴纳;

2.乙方应本着团结互助、有利生产、方便生活的原则妥善处理与周边村民相邻关系，搞好民族团结。乙方与村民发生利益冲突并无法妥当解决的，应及时通报甲方，由甲方协调解决，以避免事态扩大;

3.乙方应善意开发利用土地，保障土地增值，保护土地周边植被，不得进行掠夺式开发;

4.甲方支持乙方自主、合法经营，对乙方经营范围、方式等，只要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农用土地使用性质，甲方不得干预;

5.本合同甲方盖章、乙方签名后即行生效，合同文本一式六份，甲方各执一份，乙方执一份，报喀什市夏马勒巴格镇人民政府三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八**

简称甲方

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江苏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此合同。

一、承包地点：

二、面积：

三、承包期20xx年4月25日至20xx年4月25日止。

四、承包价格：每年交200元。

五、交款方式：20xx年至20xx年交1000元;20xx年至20xx年交1000元。

六、合同到期后续议。

此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九**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将坐落在 ，面积 亩的土地(良田)承包给乙方从事农业生产，承包期限三年(自20xx年1月4日至20xx年11月30日)，承包金每年每亩660元整，合计人民币(大写) 元整，付款方式为每年1月10日前付清当年租金。

第二条：承包期内，乙方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置收益权的权利，并接受发包方依法管理和监督。

第三条：承包期内，乙方承担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和不改变农田现状。

第四条：承包期内，乙方承包甲方的农田各项政策性补贴归甲方所有，乙方做好配合。

第五条：承包期最后一年，乙方不得种植午季作物，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甲方不予任何补偿。

第六条：承包期满，乙方应保证承包的土地达到承包时土地等级和质量。

第七条：因土地承包经营发生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镇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中心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乙方在签订合同时缴纳保证金壹万元整，保证金抵交最后一年承包款。

第九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机关和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中心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十**

甲方：

乙方：

为充分发挥土地优势，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增加村民收入和解决村民就业。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协议：

一、甲方自愿将位于 乡 村的荒地、林地(以附图所示土地面积、范围、界址为准)承包给乙方经营。

二、乙方在承包土地上进行旅游农业综合开发。发展旅游观光，种植林业、绿化苗木花卉等森林资源开发，相关基础设施建设、生产生活设施建设和步道、临时观关设施建设。

三、承包期限为永久性承包。

四、承包期承费及支付方式：由乙方一次性支付甲方承包期承包费27300元每亩，甲方按本合同标准和时间向乙方交付土地使用权时支付。因乙方支付的承包费标准为国家征地补偿甲方应获得的费用标准，如承包期内遇国家征收该承包地的，征地补偿费全部归乙方所有;如承包期内乙方该项目征地，乙方已支付的承包费视为应支付甲方的征地补偿费。

五、乙方承包土地上的农作物由甲方在20\_\_年 月 日前自行收割完毕，不收割的视为放弃，乙方可自行处置不支付任何补偿费用;承包土地上村民种植的林木，乙方可按国家相关征地补偿标准收购，协商不成的由村民在20\_\_年 月 日前自行处置，过期后视为放弃归乙方无偿占有;承包土地上的违章建筑，由村民在20\_\_年 月 日前自行拆除，逾期不拆的由甲方负责拆除;承包土地上的农业相关设施由乙方使用(使用费已包含在承包费中);承包土地上原土地承包权流程关系，由原承包人在20\_\_年 月 日前解除，并将承包权交付乙方。

六、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监督乙方依照本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甲方的义务

1、维护乙方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2、不得干涉乙方按承包合同约定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3、保证乙方同等条件和待遇用水、用电和其他共同设施、资源、优惠政策。

4、保证不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并赔偿因违反本承包合同，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经营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七、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有权按承包合同约定占有使用和经营管理土地及土地上的资源，自主经营和享有收益，享有投资形成的设施、设备所有权。

(二)承包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补偿。

(三)在承包期内，享有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权利。

(四)按合同约定支付承包费用。

八、承包期内，双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甲方原土地承包经营权在本合同承包期间到期、变更的，甲方应保证该土地承包经营权由乙方承包使用。

九、甲方违反本协议及法律规定义务造成乙方不能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或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应支付乙方承包期内应付总承包费20%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已完成投资额及给乙方造成的其他实际损失;乙方违反本承包合同应支付承包期内应付总承包费20%的违约金及给甲方和原承包经营权人实际损失。

十、丙方保证、监督甲乙双方履行本协议，负责协调解决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产生的各项纠纷;保证乙方按本村其他村民同等条件和待遇用水、用电和其他共同设施、资源、优惠政策。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乡人民政府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十一**

发包方：\_\_\_\_\_\_\_\_\_\_\_ 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甲方将集体所有的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应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经村民会议同意并报乡人民政府批准，将位于\_\_\_\_\_\_\_\_\_ 乡\_\_\_\_\_\_村面积\_\_\_\_\_\_\_\_\_亩(具体面积、位置以合同附图为准)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_\_\_\_\_\_\_\_\_ ，西至\_\_\_\_\_\_\_\_\_ ，北至\_\_\_\_\_\_\_\_\_，南至\_\_\_\_\_\_\_\_\_.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确认。

二、土地用途及承包形式

1.土地用途为农业科技园艺开发、推广、培训、服务及农业种植和养殖。

2.承包形式：个人承包经营。

三、土地的承包经营期限

该地承包经营期限为\_\_\_\_年，自\_\_\_\_\_ 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 年\_\_\_\_月\_\_\_ 日止。

四、地上物的处置

该地上有一口深水井，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乙方无偿使用并加以维护;待合同期满或解除时，按使用的实际状况与所承包的土地一并归还甲方。

五、承包金及交付方式

1.该土地的承包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_\_\_\_\_ 元，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 元。

2.每年\_\_\_\_\_ 月\_\_\_ 日前，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包金。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包金。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5.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水、电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包地的道路。

6.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7.为乙方提供自来水，并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的同等待遇。

8.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2.享有承包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5.乙方可在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6.乙方不得用取得承包经营权的土地抵偿债务。

7.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七、合同的转包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经过甲方同意，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包合同的内容。

3.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包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包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5.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6.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九、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包金额的20%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_\_\_\_\_\_\_\_\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_\_\_\_\_ 份，甲乙双方各\_\_\_\_\_ 份。

附土地平面图

发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

承包方：(签)\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 年\_\_\_ 月\_\_\_ 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十二**

\_\_\_\_\_\_\_\_\_\_\_\_\_\_\_农仲案[\_\_\_\_\_\_\_\_\_\_\_\_\_\_\_]第\_\_\_\_\_\_\_\_\_\_\_\_\_\_\_号

申请人

姓名：\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

被申请人

姓名：\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就纠纷一案，申请人提出(写明申请人的具体仲裁请求)

\_\_\_\_\_\_\_\_\_\_\_\_\_\_\_\_\_\_。

本委受理后，依法组成仲裁庭审理此案。仲裁庭在双方当事人自愿的基础上进行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以下协议：\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

本调解书经双方当事人签收发生法律效力，一方当事人逾期不履行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被申请人住所地或者财产所在地的基层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申请人：\_\_\_\_\_\_\_\_\_\_\_\_\_\_\_\_\_(签名、盖章或者按指印)

被申请人：\_\_\_\_\_\_\_\_\_\_\_\_\_\_\_\_\_(签名、盖章或者按指印)

首席仲裁员\_\_\_\_\_\_\_\_\_\_\_\_\_\_\_

仲裁员\_\_\_\_\_\_\_\_\_\_\_\_\_\_\_

仲裁员\_\_\_\_\_\_\_\_\_\_\_\_\_\_\_

(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盖章)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十三**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目的：为了有利于发展农业生产，增加集体个人收入，经乡政府批准，经我村委会、社长会议于二○○五年十一月八日讨论通过将本村农场的土地进行承包，经甲乙双方协商特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承包土地地点及面积：

甲方将地处本村西柴湾的农场土地三百二十亩。四靠为：东靠二社耕地，西靠六沟地界，南靠昌宁桥(城近支渠)路,北靠二社耕地及柴湾。承包给乙方，土地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经营权,不得私自买卖出租和转让。

二，承包时间：

承包时间为十年，从二○○五年十一月一日到二○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

三，承包形式：

竞价承包，签订土地承包合同书。

四，承包费的收费办法：

承包期内承包费的数额及收费由甲方负责征收，二○○六年至二○○八年三年的承包费于二○○五年十一月十五日前交清，从二○○九年起一年交一次承包费，必须于上年十月三十日前交清，否则重新承包。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为乙方提供浇灌条件(即变压器、农电线路、机井、水泵、电表，闸刀)。

2、 甲方负责管理土地纠纷，树木管理，柴湾管理，合同书签定，承包费征收，合同书二○○六年至二○○八年签一次，二○○九年至二○一五年每年签一次。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承包期限内有权支配农作物种植，维护和浇灌该承包地四周的树木，每年必须完成甲方的植树造林任务。

2、 在承包地沿线的树木不能随意采伐和出售，更不能挖树槽，以烧杂草为由烧坏烧死树木，若发现按价赔偿和处罚。

3、 当年机电维修费、电费由乙方负责。

4、 承包期满后恢复地容地貌及面积。

七，承包地面积\_\_\_\_\_\_亩 单价\_\_\_\_\_\_元 年限\_\_\_\_\_\_合计\_\_\_\_\_\_元.

八，本合同从签定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十四**

转让方：\_\_\_\_\_\_\_\_\_\_\_\_\_\_\_\_\_(三人)(简称甲方)

受让方：\_\_\_\_\_\_\_\_\_\_\_\_\_\_\_\_\_(二人)(简称乙方)

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物：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_\_\_\_\_\_\_\_\_\_\_\_\_\_\_\_的承包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四址界限：\_\_\_\_\_\_\_\_\_\_\_\_\_\_\_\_\_)的承包经营权转让与乙方从事生产经营。

二、转让期限：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期限为一次性长期。

国家二轮土地承包期限届至后如果不进行调整为永久长期，如果进行调整按照调整后的期限顺延。

三、转让价格：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_\_\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包括甲方承包经营该地块时对该地块的改良投入资金。

四、转让金的给付方式及给付时间：本合同生效后五日内乙方一次性以现金方式给付。

甲方收到转让金时须向乙方出具收款收据。

五、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交付时间及方式：本合同生效后五日内甲方将所转让的土地交付于乙方。

六、用途：乙方转让土地后有权自主经营，从事农业、林业、养殖业、修建临时房屋、圈舍等，乙方不得干涉。

七、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有关手续，在发包方及村民小组处备案登记，在合同生效后甲方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乙方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

八、特别约定：本合同生效后，由该土地所产生的一切权利、义务都由乙方承担和享有。

涉及村、镇、企业、国家等对该土地进行征用、征收、拆迁等，所给付的土地及地上附着物的补偿均归乙方所有，与甲方无任何关

九、违约责任：本合同是甲、乙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应当严守恪行。如果违约，违约方给付守约方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时还应当赔偿损失。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十一、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发包方同意并经发包方及村民小组登记备案后生效。

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发包方壹份，村民小组壹分。

(此页无正文)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甲方住址：\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住址：\_\_\_\_\_\_\_\_\_\_\_\_\_\_\_\_\_发包方代表(签章)：\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十五**

申请人：\_\_\_\_\_\_\_\_\_\_\_\_\_\_\_\_\_

被申请人：\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请求事项

请求确认位于霍家村一组界内两条荒沟的所有权为一组村民所有

事实与理由

一、基本情况

松洲区夏家乡霍家村委会共有142户、740多口人。全村有五个村民小组，每个小组各有自己的名称：一组霍家(村委会所在地)二组前水泉、三组后水泉、四组敖包沟、五组房身沟。各小组之间分别居住在不同的地理位置，最远的距离有3公里，最近的也有1.5公里。每个小组都有自己的土地及边界(详见地图)

争议的土地位于一组村民所在地的南端，有一荒沟，叫前洞沟，又名二道沟。多少年来，一组村民一直在这条沟的两侧耕种、劳作(有两块地是二组村民与一组村民互换形成)再往南便是鸡冠山，属于另一村的边界，西北东，均属一组土地。与其它组均不搭边，历史上属于一组村民所有，一直由一组村民经营管理。

1、从两条荒沟的历史沿革看

早在人民公社时期，该荒沟就属一组村民所有，由一组(一队)经营、管理，沟的上下沿均为一组的土地直到现在也未改变(有证人李彦、李祥、董瑞清、郑海证实)

2、从两条荒沟的历史形成看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这两条沟很窄，也不象现在这么深，是从山体往下形成的一条小沟，沟的上下沿均是一组的承包地。

综上，恳请行政机关依据事实和法律将争议的两条荒沟确认为一组村民所有。

申请人：\_\_\_\_\_\_\_\_\_\_\_\_\_\_\_\_\_

申请日期：\_\_\_\_\_\_\_\_\_\_\_\_\_\_\_\_\_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管辖篇十六**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为壮大林业经济，搞好林业综合开发，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_\_\_\_\_\_\_\_\_\_土地转承包经营及林木资产转让事项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土地面积、座落地点及面积

1.甲方将\_\_\_\_\_\_\_\_\_\_土地面积\_\_\_\_\_\_\_\_\_亩，具体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超出\_\_\_\_\_\_\_\_\_亩的，以\_\_\_\_\_\_亩计算，不足的按实际测量面积计算)全部转承包给乙方。转承包地块的四至为东至\_\_\_\_\_\_\_\_\_\_\_ ，南至\_\_\_\_\_\_\_\_\_，西至\_\_\_\_\_\_\_\_\_，北至\_\_\_\_\_\_\_\_\_ 。

2.\_\_\_\_\_\_\_\_\_\_属\_\_\_\_\_\_\_\_\_。承包期间，\_\_\_\_\_\_\_\_\_\_土地面积减少达总面积的\_\_\_\_\_\_\_\_\_%以上时，承包金应按土地减少比例作相应下调;因自然原因或乙方的开发引起的土地面积增加，承包金不作增加。

二、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_\_\_\_\_\_\_\_\_年。

自\_\_\_\_\_\_\_\_\_ 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其中湖北华林公司租赁的\_\_\_\_\_\_\_\_\_亩土地承包期限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三、土地承包金、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的确认与付款方式

1.土地承包金的确认

双方商定，土地承包金按每年\_\_\_\_\_\_\_\_\_元/亩计算，土地总承包金为\_\_\_\_\_\_\_\_\_元，其中;

(1)\_\_\_\_\_\_\_\_\_年至\_\_\_\_\_\_\_\_\_年，四年的承包金额为\_\_\_\_\_\_\_\_\_万元(\_\_\_\_\_\_\_\_\_元/亩\_\_\_\_\_\_\_\_\_亩×\_\_\_\_\_\_\_\_\_年)

(2)\_\_\_\_\_\_\_\_\_年至\_\_\_\_\_\_\_\_\_年，每年的承包金额为\_\_\_\_\_\_\_\_\_元(\_\_\_\_\_\_\_\_\_元/亩\_\_\_\_\_\_\_\_\_×\_\_\_\_\_\_\_\_\_亩)

2.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的确认

(1)甲方同意将\_\_\_\_\_\_\_\_\_\_上属甲方所有的林木资产一次性转让给乙方，总转让费为\_\_\_\_\_\_\_\_\_万元，其中，中熟林暂按\_\_\_\_\_\_\_\_\_立方米计算，作价\_\_\_\_\_\_\_\_\_万元(\_\_\_\_\_\_\_\_\_元/立方米)，中幼林按\_\_\_\_\_\_\_\_\_株计算，作价\_\_\_\_\_\_\_\_\_万元(\_\_\_\_\_\_\_\_\_元/株)。中熟林实际蓄积量由甲、乙双方认可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确认。评估工作在合同签订后20天内完成。评估费用由乙方承担。如评估蓄积量与暂定的\_\_\_\_\_\_\_\_\_立方米有差异，则差额部分蓄积的价款在下面第三款第一条中支付余款时作相应增减。

(2)甲方同意将属甲方所有的其他资产如房屋、机械设备(详见财产清单)一次性折价转让给乙方，转让价\_\_\_\_\_\_\_\_\_万元(按原值50%折旧计算)。

3.付款方式

(1)乙方应付的\_\_\_\_\_\_\_\_\_年至\_\_\_\_\_\_\_\_\_年四年的土地承包金、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共计\_\_\_\_\_\_\_\_\_万元，该款乙方于甲方负责将\_\_\_\_\_\_\_\_\_\_的《林权证》变更并交给乙方的同时付款\_\_\_\_\_\_\_\_\_万元，余款542.1万元乙方自收到变更《林权证》之日起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自\_\_\_\_\_\_\_\_\_年起每年度的土地承包金\_\_\_\_\_\_\_\_\_元，乙方应于当年的\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一次性支付。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时收取土地承包金及资产转让费;

2.承包期间，甲方应协助乙方处理周边关系;

3.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_\_\_\_\_\_\_\_\_\_土地使用权、林木资产所有权的变更登记，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4.承包期间，甲方不得将\_\_\_\_\_\_\_\_\_\_土地使用权向第三方作任何处置，如转包、转租、抵押、作价入股等;

5.甲方与土地所有者(发包方)的承包合同仍然有效，甲方作为承包方应履行的义务仍由甲方自行承担;

6.甲方必须确保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享有持续、有效的承包经营权;

7.承包期限内，如遇自然灾害，上级或发包方给甲方核减或免除相应土地承包费义务和核发的抗灾款，甲方应及时如数转给乙方，如需甲方办理手续的，甲方应负责及时协助办理;

8.甲方应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将土地交给乙方经营，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办理过户。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承包期间，乙方享有经营自主权，独立享有和承担承包期间形成的债权、债务和经营风险;

2.承包期间，乙方有权依法砍伐林木;

3.承包期间，如国家建设需征用土地，就林木及地上附属资产所获得的补偿款归乙方所有;

4.承包期间，乙方应守法经营，严格按约定的用途使用承包的土地，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的用途;

5.承包期间，乙方应按时交纳土地承包金和资产转让费;

6.承包期间，乙方有权将依法取得的林木及林地使用权依法转包、转租、转让、拍卖、抵押、作价入股或作为合资、合作造林等;

7.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标准交付林地及林木等资产;

8.承包期间，如遇自然灾害，乙方有权向甲方要求缓交、免交承包金，乙方也有权直接向有关部门申请税费减免及申请核发救灾款项;

9.承包期间，为了充分发挥土地的使用率，乙方可以在进行林业开发的同时，套种其他农作物，但承包金不增加;

10.乙方有权依法在林区内进行生产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并对所建设施享有所有权;

11.乙方有权对取得的林木采伐许可证进行转让并收取转让所得。

六、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须提前\_\_\_\_\_\_\_\_\_个月通知另一方;

2.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与发包方终止承包协议;

3.因不可抗力，国家征地及其他有关政策调整，导致乙方难以继续经营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且双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4.合同期满，乙方有权直接与发包方签订承包协议，甲方应予以协助;

5.合同期满，本合同终止，乙方有权处置承包土地上的林木及相关生产经营设施等资产，或要求甲方按当时的评估价收购;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土地承包金、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五支付滞纳金，逾期累计超过2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承包期间，乙方若擅自改变土地用途，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按未支付承包金1%承担违约金。

3.承包期间，因甲方或发包方的原因使乙方无法继续行使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总承包金的2倍赔偿损失;

4.承包期间，因甲方或发包方原因致使乙方林木及相关生产经营设施等资产受损失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5.甲、乙双方有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违约方支付守约方违约金人民币万元。

八、    租赁的土地到期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底)，甲方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日移交给乙方承包经营，如不能及时移交，超过个月，则乙方免除该土地当年租金，甲方并承担当年租金1%的违约金。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产生的补充协议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市林业局、区林业局、公证机关各一份。

甲方：

乙方：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